

#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

办发〔2018〕8号

---

##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 关于元旦、寒假放假安排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做好本学期期末和下学期开学的有关工作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精神，现将元旦、寒假假期安排及相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元旦放假安排

根据国办发明电〔2018〕15号文件精神，2018年12月30日至2019年1月1日放假，共3天。2019年1月1日（星期二）为国家法定节假日；2018年12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为公休；2018年12月31日（星期一）调休一天；2018年12月29日（星期六）上班补休。2019年1月2日（星期三）开始正常上班。

## 二、寒假及开学时间

(一) 在校学生于2019年1月21日(星期一)开始放寒假, 2月24日(星期日)开学报到注册, 2月25日(星期一)正式上课。

(二) 教职工于2019年1月24日(星期四)开始放寒假, 2月21日(星期四)正式上班。

(三) 国际交流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根据自身教学工作规律, 提出放假及开学方案, 报主管校领导批准后执行。

## 三、相关注意事项

(一) 各单位要在抓紧完成本学期各项工作任务的同时, 提前做好下学期开学的教学安排和后勤保障的一系列准备工作。教务处、研究生院、学生处等部门要会同各学院切实做好2019年2月24日学生返校报到注册的安排。

(二) 各有关单位要按照本科教学工作的要求, 认真做好本学期本科教学相关材料的收集、归档、整理工作。学校将在下学期开学初组织检查。

(三) 各有关单位要切实安排好假期留校学生的生活和文化活动, 加强对留校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。

(四) 放假前, 各单位要对师生员工进行一次安全教育, 要对本单位的安全工作进行一次全面、认真的自查, 切实落实防火、防盗和安全稳定的各项措施, 及时消除各种不安全隐患, 增强安全防范意识, 确保人身和财物安全。安稳处要加强对各单位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。

(五)假期期间,除坚持和落实好学校和各校区的总值班外,各有关单位和各涉密单位也要安排好假期期间的值班,坚持干部值班制度,确保学校假期期间的安全稳定。后勤管理处、安全稳定处、各校区元旦、寒假期间的值班安排报党校办。请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(星期三)之前上报元旦值班安排;2019 年 1 月 9 日(星期三)之前上报寒假值班安排。联系人:罗赛,电话:82426004。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8 年 12 月 21 日

